

证券代码：300996

证券简称：普联软件

公告编号：2021-048

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情况

（1）会议召开时间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9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14:00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24 日 9:15-9:25, 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；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24 日 9:15 至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（2）现场会议地点：济南市高新区齐鲁软件园创业广场 B 座一层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（3）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（4）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（5）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蔺国强先生

（6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2、会议出席情况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43 人，代表股份 91,858,29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5.1428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3 人，代表股份 68,762,443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8.764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0 人，代表股份 23,095,84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6.3788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5 人，代表股份 27,325,16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9.3781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同意 91,470,86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782%；反对 387,42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21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6,937,73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5822%；反对 387,42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17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同意 91,470,86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782%；反对 387,42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21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6,937,73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5822%；反对 387,42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17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同意 91,470,86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782%；反对 387,42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21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6,937,73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5822%；反对 387,42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17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以上议案均获得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顾平宽、刘允豪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2、《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9 月 24 日